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11-030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及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 23,280,159 股，发行价格为 20.06 元/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日为 2011 年 8 月 9 日。本次增发股票发行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Weihai Guangtai Airport Equipment Co.Ltd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古寨南路 160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古寨南路 160 号
发行前注册资本：	147,425,805 元
法定代表人：	李光太
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	空港地面装备制造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任伟
电 话：	0631-5292335
传 真：	0631-5251451

电子信箱: guangtai@guangtai.com.cn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1、发行类型：公开增发

2、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

本次公司公开增发人民币 A 股方案经 2010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事宜经中国证监会发审委 2011 年第 56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2011 年 5 月 17 日，公司本次公开增发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 718 号文核准。

发行对象的确定过程：根据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公司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此次公开发行对象为：（1）网上发行对象：所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 股）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2）网下发行对象：机构投资者。

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本次公开增发发行价格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 2011 年 7 月 25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威海广泰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结合大盘走势及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走势情况，经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此次公开发行价格为 20.06 元/股。

3、发行时间：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摘要和发行公告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5、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数量为 23,280,159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3.64%。其中，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 2,091,537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98%；网下实际

配售数量为 7,5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2.22%；网上实际配售数量为 2,931,824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2.59%；主承销商包销 10,756,798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6.21%。

6、发行价格：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 2011 年 7 月 25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威海广泰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经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此次公开发行价格为 20.06 元/股。

7、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466,999,989.54 元。

8、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发行费用总额为 29,132,780.16 元；其中：承销费用 2,400 万元，保荐费用 200 万元，会计师费用 50 万元，律师费用 70 万元，法定信息披露费用 190.95 万元，股票发行登记结算费 23,280.16 元。

9、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437,867,209.38 元。

10、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8 月 2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对上述资金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11）汇所验字第 4-008 号《验资报告》。

1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经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12、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托管手续。

13、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1）申购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上、网下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

网上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户数为 2,683 户，全部为有效申购；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申购的户数为 1,026 户，全部为有效申购。

网下机构投资者申购共 2 家，全部为有效申购。

符合规定的网上、网下有效申购统计结果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户数(户)	有效申购股数(股)
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		
原股东优先认购	2,683	2,091,537
除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外部分		
网上申购	1,026	2,931,824
网下申购	2	7,500,000

(2) 发行与配售结果

①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数量及配售比例

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配售比例：100.000000%。

公司原股东通过网上“072111”优先认购部分，配售比例：100.000000%，优先配售股数 2,091,537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98%。

②网上发行数量及配售比例

网上通过“072111”认购部分，配售比例为：100.000000%，配售股数为 2,931,824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2.59%。

③网下发行的数量和配售结果

网下申购配售比例为 100.000000%，配售股份为 7,5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2.22%。

④主承销商包销余股

此次主承销商包销 10,756,798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6.21%。

所有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名单、获配股数及应补缴款金额列示如下：

序号	机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应补缴款金额(元)
1	福建鑫鑫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8,024,000
2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	93,880,800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1、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威海广泰；证券代码：00211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2011 年 8 月 9 日

3、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本次发行的股份无持有期限限制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1、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172,903	65.91%		97,172,903	56.92%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7,172,903	65.91%		97,172,903	56.9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2,186,681	42.18%		62,186,681	36.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986,222	23.73%		34,986,222	20.5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252,902	34.09%	23,280,159	73,533,061	43.08%
1、人民币普通股	50,252,902	34.09%	23,280,159	73,533,061	43.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7,425,805	100%		170,705,964	100%

(2)、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截至 2011 年 8 月 2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1	威海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62,186,681	36.43%
2	李光太	境内自然人	30,801,338	18.04%
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756,798	6.30%
4	烟台国际机场集团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7,957,648	4.66%
5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7,000,000	4.10%
6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3,987,416	2.34%
7	孙凤明	境内自然人	3,579,905	2.10%
8	郭少平	境内自然人	1,664,855	0.98%
9	孟岩	境内自然人	1,530,000	0.90%
1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招行新股 25	境内法人	1,000,000	0.59%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

下所示(截至 2011 年 8 月 2 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光太	董事长	30,801,338	20.89%	30,801,338	18.04%
2	郭少平	副董事长	1,664,855	1.13%	1,664,855	0.98%
3	孟岩	董事、总经理	1,530,000	1.04%	1,530,000	0.90%
4	李荀	董事	0	--	0	--
5	李光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	0	--
6	卞尔昌	董事	0	--	0	--
7	李耀忠	独立董事	0	--	0	--
8	权玉华	独立董事	0	--	0	--
9	徐旭青	独立董事	0	--	0	--
10	罗丽	监事会主席	0	--	0	--
11	郝绍银	监事	0	--	0	--
12	李永林	监事	0	--	0	--
13	任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	0	--
14	李勤	副总经理	0	--	0	--
15	乔志东	财务负责人	0	--	0	--

3、股份变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指标	2011年1-3月(或2011年3月31日)	2010年度(或2010年12月31日)
以本次发行后股本全面摊薄计算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	0.09	0.40
以本次发行后股本全面摊薄计算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7	3.18

五、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保荐代表人：汪晓东、张刚

项目协办人：刘赛辉

项目组成员：苏海燕、李振兴、刘峙岳

电话：021-23219500

传真：021-63411627

2、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1 号国宾酒店写字楼 308 室

负责人：孙广亮

经办律师：孙广亮、邱家宇

联系电话：010-68001684

传真：010-68006964

3、审计机构：

名称：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东海西路 39 号世纪大厦 26-27 层

法定代表人：王晖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世欣、彭少侠

联系电话：0532-85798034

传真：0532-85796505

六、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1、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010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保荐协

议》。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汪晓东先生、张刚先生担任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增发的尽职保荐及上市后的持续督导等保荐工作。

2、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威海广泰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保荐机构同意保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七、其他重要事项

1、自招股意向书公告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2、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1 年修订）的规定，实行 10% 的价格涨跌幅限制。

八、备查文件

- 1、上市申请书；
- 2、保荐协议
- 3、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4、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6、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1）汇所验字第 4-008 号《验资报告》；

7、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及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8 日

（此页无正文，为《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及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8 日